

清华大学核电工程与管理国际人才培养专业硕士学位项目

2027 年招生简章

目 录

一、项目简介.....	2
二、培养院系.....	2
三、申请资格.....	2
四、申请办法.....	3
五、上传申请材料清单.....	3
六、申请说明.....	4
七、考查与录取.....	5
八、中国政府核电奖学金.....	5
九、住宿.....	5
十、签证申请及入学报到.....	5
十一、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6
十二、申诉.....	6
十三、联系方式.....	6

一、项目简介

清华大学核电工程与管理国际人才培养专业硕士学位项目由中国国家能源局和中国教育部支持并提供全额中国政府奖学金，同时，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三大核电集团也给予大力支持，学制一般为2年。该项目旨在培养核能与核技术工程领域具有职业素养和国际视野的高层次专门人才，具有在中国深造的意愿并愿为中国与其母国的友好合作与发展做出贡献。

二、培养院系

◇ 工程物理系 (<http://www.ep.tsinghua.edu.cn/>)

◇ 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https://www.inet.tsinghua.edu.cn/>)

三、申请资格

1. 申请者须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不具有中国国籍的外国人，申请时须持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

- 原为中国公民，后加入或取得外国国籍的申请者，须已不具有中国国籍，且加入或取得外国国籍的时间截至入学年度4月30日前已满6年（含）以上。
- 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外国，本人出生在国外、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且从未具有中国国籍的申请者，申请者父母的中国公民方须在申请者出生时已取得外国永久居留权。

申请者须按照《2027年国际研究生国籍身份相关材料提交说明》的要求按时提交证明上述情况的申请材料。

申请者如经审查不符合申请资格或在毕（结）业前被认定不属于《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教育部、外交部、公安部令第42号）所称国际学生，学校在报名（申请）阶段发现的，取消其报名（申请）资格；在入学前发现的，取消其入学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取消其录取资格或者学籍；毕（结）业后发现的，已发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依法予以撤销。

2. 申请者应具有与中国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具有核电工程与管理及相关领域的专业背景和工作经验者优先。

2027年我校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日之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士或硕士学位（境内高校）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境外高校），否则录取资格无效。[请点击此处下载留服认证申请操作指南](#)。

3. 申请者应品行良好、身心健康（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愿意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及清华大学规章制度。

4. 申请者需具备一定的英文水平能力，能完成全英文项目的学习。建议提供本科学习英语授课语言证明或者托福/雅思成绩。

申请者应在申请前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申请资格和申请条件（包括学校和项目发布的申请条件），因不符合申请资格和申请条件产生的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四、申请办法

申请者应在清华大学核电工程与管理国际人才培养专业硕士学位项目规定的申请时间内登录清华大学国际研究生申请系统(<https://yzbm.tsinghua.edu.cn/intlLogin>)进行在线申请，填写申请信息，上传所需申请材料（材料清单见下文），并在线缴纳申请费（仅申请核电项目的申请人可免交申请费，申请费由项目资助，统一支付）。

核电项目申请时间（北京时间）：当前-2027 年 3 月 1 日 23:59

说明：建议申请者至少在项目截止日期 2-3 周前完成申请。2027 年 1 月 21 日至 2 月 17 日为清华大学寒假期间，申请者在寒假期间可继续在系统中进行在线申请，但可能无法及时获得在线审核以及材料的审查。

五、上传申请材料清单

请在申请系统中上传以下申请材料：

1、**个人陈述**。个人陈述需在申请系统中直接填写。

2、**学位证书及学位认证报告**。申请者须提交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在境外高校获学位证书的申请者原则上须提交[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留服）](#)的学位认证报告。在中国境内高校获学位证书的申请者原则上须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

（应届生可先提交预计毕业证明，学位证书及学位认证报告须在入学前补交。已毕业的申请者应在申请时提供学位证书的认证报告。）

3、**成绩单**。具有学士学位的申请者须提交本科期间完整的成绩单；具有硕士学位的申请者需要额外提交硕士及本科期间完整的成绩单。应届生可先提交现阶段成绩单，最终成绩单须在入学前补交。如果上传的成绩单无法直接显示总的 GPA 成绩，还需要提供学校出具的 GPA 证明文件。

4、**英文水平证明**。母语为非英语国家的申请者，建议另外提供本科学习英语授课语言证明或者托福或雅思成绩单。有意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者，须根据奖学金申请要求提供相应的英文成绩证明。

5、**两份推荐信**。推荐人须为副教授或相应职称以上的学者，或者相关行业内的资深专业人士。推荐信之一来自中核集团、国电投集团、中广核集团者优先。可根据系统说明完成在线推荐信或上传推荐人签字的推荐信扫描件。（请在推荐信上注明推荐人的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地址等信息。）

6、**护照**。申请者须提供个人因私普通护照的个人信息页。申请者若持个人因私普通护照及在华外交签证，还须提供外交签证页。

7、**国籍身份材料**：须按照《[国际研究生国籍身份相关材料提交说明-Tsinghua International Students & Scholars Center](#)》的要求按时提交。

8、**申请者个人近照**。具体要求请在申请系统中查看。

9、**本科 GPA 证明**。如果你的本科成绩单未显示总的 GPA，请提交你的本科学校院系或者注册中心出具的本科 GPA 证明（包括本人 GPA 分值、GPA 体系或者平均分数、排名等信息）。

9、**其他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

六、申请说明

1、上传的各种证明、认证、证书须是中文或英文的原件。如为其他语言的文件，须同时上传该文件原件及英文或中文翻译公证件。请用扫描仪将相关文件彩色扫描后上传，不接受手机或相机拍摄的文件，不接受复印件。

2、**仅申请核电项目的申请人可免交申请费（申请费由项目资助，统一支付）**，否则，申请人上传申请材料的同时须在线支付申请费（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者也须支付申请费）。请在安全场所上网申请、支付申请费，因自己操作失误或网上支付帐号和密码泄露造成的损失，我校概不负责。网上支付申请费前务必慎重考虑，因各种原因不能申请者，已支付的申请费不予退还。无论申请成功与否，申请费不予退还。

3、上传申请材料不全或未交申请费（仅申请核电项目可免交申请费，申请费由项目资助，统一支付），申请将不被受理。申请者应在申请前主动了解申请程序、申请要求，未按照要求完成报名程序的相关后果由申请人本人承担。

4、我校有权要求申请者提供申请材料的书面版原件或者指定机构出具的认证文件供进一步查验。

5、由于部分国家教育体制与中国教育体制有所不同，对部分国家申请者的学历学位要求参见：[相关信息可点击链接](#)。

6、无论申请成功与否，申请材料恕不退还。

7、如果上级部门出台新政策，我校将做相应调整。

8、申请者应保证所提供的申请信息、申请材料、学位证书及学位认证件真实与准确，一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将被取消申请、录取或学习资格。

9、申请人存在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问题者，一经查实，不予录取或取消学习资格。

10、我校及相关招生院系以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申请者的

相关信息、文件和消息，均视为送达，因申请者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七、考查与录取

清华大学采用“申请-考核”制，即申请材料审核加综合考核的方式选拔录取国际研究生。申请材料经核电项目专家组审查，根据综合审查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人选。综合考核一般以面试为主，具体内容、形式、要求及时间安排等另行通知。

清华大学综合考虑材料审查、综合考核等结果，择优选拔，确定录取名单。录取结果可通过清华大学研究生申请服务系统查询。被录取者，由清华大学发给录取通知书及附录。

八、中国政府核电奖学金

中国政府核电奖学金项目由中国教育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设立，服务于国家核电“走出去”战略，用于专项资助清华大学核电工程与管理国际人才培养专业硕士学位项目的学生，旨在培养高质量的知华友华核电国际人才。

资助内容：学费、校内住宿费、生活费、综合医疗保险

资助期限：2年

资助人数：30人

申请流程：

1、报考核电工程与管理国际人才培养专业硕士学位项目，并被院系拟录取。

<https://yzbm.tsinghua.edu.cn/intlLogin>;

2、申请人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按要求完成奖学金在线申请，网址：

<https://www.campuschina.org>;

3、清华大学审核奖学金申请，并上报国家留学基金委；

4、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批。

九、住宿

因校内房间数量有限，房间申请采取网上预订、先到先得的方式进行。只有在规定时间内预订成功的全日制学生才可入住校内国际学生公寓，中国政府奖学金获得者同样需要预订。未能成功预订国际学生公寓的学生，需自行联系校外住宿。

可访问 <http://is.tsinghua.edu.cn> 获得在清华大学学习生活、住宿、学生活动、签证申请等详细信息。

十、签证申请及入学报到

被录取者应持本人因私普通护照、录取文件中的《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及附录、《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确认表》(JW201/202表)、《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前往中国驻本国使(领)馆

办理来华签证，签证办理具体要求以使（领）馆信息为准。被录取者须持本人因私普通护照（国籍及个人信息须与申请时提供的护照信息一致）和 X1 签证入境，在入境后 30 天内完成学习类居留许可申请手续，在录取材料中规定的日期内到清华大学办理入学报到手续。

入学报到时间一般为 8 月下旬或 9 月初，具体以录取文件为准。**新生入学时须携带所要求的学位证原件供学校复核入学资格，并提交我校指定机构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不符合入学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

十一、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 1、申请费：800 元（仅申请核电项目可免交申请费，申请费由项目资助，统一支付）
- 2、学费：共计 78,000 元，分两学年平均支付
- 3、意外伤害及住院医疗保险费：800 元/学年
- 4、住宿费：北京清华大学校内国际学生公寓双人间：40 元/天/人；三人间：30 元/天/人。

十二、申诉

申请人对院系招生环节有异议的，可向院系书面形式具名提起申诉，院系应当受理并予以答复。申诉人对答复有异议的，可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起申诉。

十三、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工程物理系副系主任：杨祎罡

邮箱：yangyigang@tsinghua.edu.cn

项目班主任：俞冀阳

邮箱：yuyiy@tsinghua.edu.cn

电话：86-10-62794070

工程物理系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袁志芹、白敏、郝英

邮箱：tunem-dep@mail.tsinghua.edu.cn

电话：86-10-62796202

传真：86-10-62782658

核研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韩雅楠、刘泮漪

邮箱：hyyjyk@tsinghua.edu.cn

电话：86-10-62771089

中国北京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箱: grad@tsinghua.edu.cn

电话: 86-10-62781380

如希望获得企业推荐信, 请联系: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谢小钦: xiexiaoqin@cnos.cn

陈璞: chenpu@cnos.cn

付强: fuqiang@cnos.cn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魏凯雯: weikaiwen@spic.com.cn

付龙飞: fulongfei@spic.com.cn

中国广核集团公司:

苗红亮: miaohongliang@cgnpc.com.cn

唐文忠: tangwz2002@aliyun.com

在线申请网址: <https://yzbm.tsinghua.edu.cn/intlLogin>

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yz.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网址: www.tsinghua.edu.cn

欢迎关注“清华大学”公众号:

WeChat ID: TsinghuaUni

Facebook: <https://facebook.com/tsinghua>

Twitter: https://twitter.com/tsinghua_uni

Instagram: https://instagram.com/tsinghua_uni

LinkedIn: <http://linkedin.com/school/tsinghua-university/>

YouTube: https://youtube.com/c/tsinghuauniversity_official

TikTok: https://www.tiktok.com/@tsinghua_university